

##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定向发行股票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〉（修订稿）》及相关议案。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的核准。

2017年5月3日，公司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（170740号），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申请予以受理。公司已于2017年5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披露，公告编号为：2017-028。

2017年7月17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《关于核准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7]1212号），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31,404,958股新股。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公司已于2017年7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

公告编号：2017-050

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披露，公告编号为：2017-049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7日